

证券代码：837570

证券简称：东白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质押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徐菁菁质押 12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7.86%。
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12,5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22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止。
质押股份用于贷款，质押权人为单女兰 800 万股、徐绍屏 150 万股、王强 300 万股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、2016 年 10 月 12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800 万股的质押权人为单女兰，该质押为卢莹借款提供担保，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22 日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止；300 万股的质押权人为王强，该质押为卢莹借款提供担保，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止；150 万股的质押权人为徐绍屏，该质押为股东徐菁菁个人借款提供担保，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

日至2017年3月30日。

(三)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徐菁菁持有公司股份1330万股，持股比例为19%，为公司第三大股东，不属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。质押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未造成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徐菁菁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否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无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3,300,000，19.00%

股份限售情况：13,300,000，100.00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2,500,000，17.86%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股份质押合同；
- (二) 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- (三)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1月29日

